

桂林市自然资源局

桂林市自然资源局 2018 年度绩效考评 群众意见建议整改方案

根据《中共桂林市委督查和绩效考评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度绩效考评群众意见建议整改工作的通知》（市督效办发〔2019〕27 号）要求，为切实抓好我局 2018 年度绩效考评公众评议意见和建议的整改工作，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、提高行政效能、提升公众形象，结合我局职责和实际，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和目标要求

（一）指导思想

按照上级部门对群众意见建议进行整改的部署和要求，充分重视干部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和合理诉求，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和群众观念，认真履行职责，持续改进工作方式，切实转变工作作风，明确整改目标责任，抓好整改措施落实，加强定期督查通报，促使自然资源部门公众形象和公信力得到进一步提升，全面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。

（二）目标要求

通过对群众意见建议整改落实工作的深入推进，努力在我市

自然资源系统中实现以下目标：一是主体责任和全局意识明显增强，执行力进一步提升；二是宗旨意识、群众观念不断强化，公信力进一步提升；三是管理理念和职能切实转变，监管和服务更加到位，行政效能明显提高，工作作风明显改善。

二、整改事项和措施

局党组根据部门建设和自然资源工作实际，针对群众所提意见建议认真研究，提出整改措施，定人定责、规定时限，着力抓好整改落实。详见附表《桂林市自然资源局 2018 年度群众意见建议整改工作计划表》。

三、抓好组织实施，确保实效

抓好整改是解决问题的关键。要坚持高标准、严要求，以高度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，抓好整改各项工作，确保整改落到实处，实现整改的目标要求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

各级领导干部对整改工作要高度重视，建立健全整改落实督促检查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，督促责任部门集中时间、集中精力抓好整改落实，切实做到健全完善机制有明确的目标，解决问题有正确的方法，建立机制有长远的规划。

（二）强化责任主体

主要负责同志是整改和落实绩效考评工作任务的第一责任人，对整改的各项工作，特别是解决突出问题方面，要亲自研究部署、切实抓好落实，把各项整改工作分解细化到具体人员，做

到分工负责、相互配合、协同推进。

各相关科室（部门）要落实责任主体，严格按照整改工作方案及计划，对照整改目标，倒排工作进度，积极推进整改工作，确保高标准、高质量完成整改的各项任务。

（三）做好公开公示及通报

局人事科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，做好相关公示工作。同时督促各相关科室（部门）按要求报送各项整改工作情况 and 资料台账，并对群众意见整改工作整体进展情况进行定期通报。

附件：《桂林市自然资源局 2018 年度群众意见建议整改工作计划表》

桂林市自然资源局
2019年7月24日



桂林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

2019年7月24日印

